

证券代码：834679

证券简称：恒润汽车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湖南恒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2月20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2月2日以专人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陈建平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董事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湖南恒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2022年年度的审计

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贷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，2023 年度公司或子公司计划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贷款，利息以与银行实际签订贷款合同的利率为准。并且根据银行信贷政策的实际要求，由实际控制人（陈建平、聂淑连）及其他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无偿担保，由公司土地、房产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。具体担保方式、担保金额，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协议文件为准。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，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。

在经股东大会审批通过的年度授信额度范围内，授权董事长陈建平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（包括但不限于授信、借款、融资、担保、反担保等有关的申请书、合同、协议等文件），由此产生的法律、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陈建平回避该议案中关联事项的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

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南恒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湖南恒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2 月 20 日